

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
承辦人：科員 林子暄
電話：(03)3322592分機8315
電子信箱：1003999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3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文演字第115000466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6400E_11500046622_ATTACH1.docx、
376736400E_11500046622_ATTACH2.jpg、376736400E_11500046622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請惠予協助本局「2025桃園藝術巡演中壢場-蘋果劇團
《追夢投手果果》兒童劇」活動宣傳相關事宜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案訂於115年3月28日(星期六)下午3時假文化公園天幕籃球場(桃園市中壢區文化路與長春二路交叉口)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本場次演出EDM及宣傳文字(如附件1-3)，請於所轄相關宣傳管道協助電子宣傳。
- 三、本案活動宣傳DM將另案送達，請協助張貼宣傳並轉知貴校學生及家長。

正本：桃園市中壢區龍岡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普仁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富台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信義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華勛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內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內定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自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興仁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正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元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忠福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新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芭里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大崙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山東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平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青園國民小學

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